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8 日以传真及电邮的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余少潜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选举余少潜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为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（余少潜先生简历见附件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5 月 18 日

附件：监事会主席简历

余少潜先生： 1971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工商管理博士。第八届、第九届广东省青年联合会委员，深圳市龙岗区企业联合会常务副会长，历任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经理，深圳市公众高尔夫球场管理中心副主任、深圳市龙岗体育公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现任本公司监事，中国人民大学深圳校友企业家商会常务理事。

余少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的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中监事任职资格。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，其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